

浅谈听障儿童的个别化教学

蔡玉立

(青岛市残疾人康复职业培训中心 山东 青岛 266000)

[摘要]听障儿童个别化教育,也叫“个别化教学计划”,是一种以适应并发展听障儿童差异性和个别性为主导的教育策略与设计,以满足儿童个体发展需要为目的,采用不同的教育资源、不同的教学方式和不同的评价方法进行教育工作,从而使集体中的每一个聋儿都能得到适合的教育,取得最大的进步,既提高他们的听力语言水平和学习能力,促进其身心和谐发展,为他们回归主流社会奠定良好的基础,同时其潜能得到很好的开发,个体得到和谐发展。

[关键词]个别化教学计划;康复教育;实施;目标

[DOI] 10.12252/j.issn.2096-627X.2021.05.1462

一、个别教育,也叫“个别化教育方案”“个别化教育计划”“个别化教学计划”、一种以适用并发展听障儿童差异性和个别性为主要目的、它有明确的发展目标和具体学习任务指标源、不同的教学方式和不同的评价方法进行教育工作,从而使集体中的每一个听障儿童都能尽可能大的进步。个别化教育计划是着眼于同一教法,不能适应集体教学中听障儿童程度的个别能力与需要而拟定的教育方案。

二、个别化教育的目的

1. 个别化教育可以保障听障儿童接受合适教育的权利,实现教育均等的理想。

2. 聋儿班级容量不大,个别化教育可以在这一环境里充分发挥特殊教育的作用。有效的保障那个每一个聋儿都在原有基础上取得应有的进步。

3. 个别化教育能够适应并促进每个孩子个性的发展,激励孩子主动积极地参与学习活动。个别化教育和目前我国进行的素质教育相吻合,素质教育提倡发挥学生的主体作用,创造适合学生的教育,针对每个学生的个体需求选择适当的教学方法,不同的教学形式,使每个学生整整成为学习的主人,潜能得到很好的开发,个体得到和谐发展。个别教育计划正式体现素质教育的这种实质。

三、个别化教育方案的组织形式

尽管我们强调个别化教育计划的实施在本质上是以个别教育为基础的,但班级授课制的集体教学形式仍是目前聋儿康复机构的基本组织形式。因此,我们倡导的个别教学实际上是建立在以分类教学为指导,在集体教学和活动的基础上的个别教学。它的组织形式可以有以下几种:集体教学中的个别教学;分组学习中的个别教学;一对一的个别教学;活动中的个别教学;家庭中的个别教学。

四、制定个别化教育计划

个别化教育计划包括制定与实施。制定个别化教育计划是为了更有效地提高特殊教育的效率,促进聋儿个体和谐发展。根据经验,制定者需根据效益为主原则;实事求是原则;资料清楚详实原则;形式多样化原则来制定个别化教育计划。

制定个别化教育计划还要有相应的步骤,一遍计划更准确,详细,可行。

我们经过5年的实践,发现在个别化教学的理解上,存在一定的误区。

(一) 误区之一:个别化教学就是个别训练

有人把个别化教学称为“一对一的训练”,根据就是个别化教学主要是一个老师对一个学生进行训练,这样的认识过于强调了形式,是不全面的。我们在训练中发现,有很多内容是不适合一对一训练的,比如在听力训练中,训练一个孩子听声音的有无。如果是一个老师对一个学生,没听几次就没兴趣了,但如果是两个学生进行比赛,效果就不一样了。

(二) 误区之二:个别训练时间越长越好

孩子的年龄决定了他们的注意力不可能长久,个别训练的时间不能过长,否则只能是适得其反。不仅没有很好的效果,恐怕孩子们会越来越厌恶个别训练了。

我们应该给家长解释清楚,个别训练时间要根据孩子的

年龄、训练时的心情等等来决定,不能以我们家长或老师的好恶来决定,应该充分考虑到孩子的因素。

(三) 误区之三:个别训练地点只能是个别训练室

随着经济的发展,很多地方都设置了专门的个别训练室,添置了现代化的个别训练设备,用来对聋儿进行个别训练。这是一个非常好的举措,有利于提高康复训练的效果。但我们不能简单的认为个别训练的地点只能是个别训练室,而不能是其他的地方。其实有些场所是很适合做训练的,比如在家庭中进行语言训练可以不受时空限制,而且家庭又是聋儿最好而且最自然的语言运用场所。

(四) 误区之四:个别训练成败的关键是老师

存在这样认识的人很多,包括我们的行政领导、语言训练教师、家长等等。所以经常会出现这样的情况:领导批评语言训练的教师方法不对,训练了这么久了,孩子没有什么进步;语言训练教师也很自责,认为自己经验不足或者方法欠缺,孩子总是没有什么显著的进步;家长可能当面不说,但背后也会有怨言,花钱配了助听器甚至是电子耳蜗,每月还要交那么多的钱,可是孩子就是没有明显的进步,老师到底怎么教的?我们应该承认老师的教学方法、手段,教学内容的选择对孩子的学习效果是有很重要的作用,但也应该明白绝不是决定性的作用。之所以存在这样的认识,主要是忽略了两方面的问题,问题之一就是忽略了孩子的主动性和决定性。我们应该很清楚的知道,我们不论采用什么方法、手段,选择什么教学内容给孩子,这些都只能是外因,而外因决定不了内因。所以我们应该明白我们不论选择训练内容还是选择训练地点,都应该以适合孩子当时的年龄、情绪为主要依据。有位聋教育专家曾经这样形容家长在聋儿听力语言康复中的重要作用:一个孩子能否康复,70%看家长,30%看老师。暂且不论这样的说法是否准确,但至少可以看出家长在聋儿听力语言康复中的重要性。

我们不应该忽视孩子的主体作用,应该积极引导,合理利用孩子的兴趣;也不要忽视家长的作用,我们应该建立家长学校,培训家长,让家长担负起应该承担的责任,应该充分发挥家长这个教育资源,共同为孩子的康复服务。

个别化教学是一种很好的康复训练形式,我们要在实践中不断提高对个别化教学的认识,充分发挥它的积极作用,提高聋儿听力语言康复的效果。

参考文献

- [1] 刘全礼《个别化教育计划的理论与实践》中国妇女出版社
- [2] 李绍珠、李兢、郭熙《聋儿早期康复教育——理论与方法》
- [3] 聋儿早期康复教育——整合教学活动设计
- [4] 徐敦清《听力障碍与早期康复》
- [5] 柯克·加拉赫(美);主翻译:汤盛钦、银春铭《特殊儿童的心理与教育》
- [6] 梁志燊《学前教育学》
- [7] 陈帼眉、冯晓霞、庞丽娟《学前儿童心理发展》
- [8] 郑慧英《幼儿教育学》
- [9] 《聋儿听力语言康复个别化误区》